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33001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住房城乡建设方面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城乡和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监管。

(二) 拟订城镇住房保障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实施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房改房、经济适用住房出售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市、区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

(三) 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结合市住房政策拟订符合区情的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推动住房制度改革;拟订住房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四) 负责全区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调控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行业发展规划、产业规范性文件,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

(五) 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拟订建筑市场发展规划和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筑劳务市场管理;负责建筑业企业、勘察设计企业、造价咨询企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监理单位、检测机构和招投标代理机构的监督指导;负责施工图审查机构的监督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消防、人防设计相关工作的监督管理;参与编制地方建设工程量计量规范,收集发布工程材料、

人工、机械设备使用等市场价格信息。

（六）统筹编制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本级城建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实施区政府安排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包括城市路网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

（七）指导推进新型城镇化（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和县城建设工作。

（八）指导村镇建设工作。指导各乡镇和村庄建设，指导乡村建筑风貌管控；指导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重点镇和特色小镇建设工作；指导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工作。

（九）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监督实施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竣工验收政策和规章制度；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及国家统一的行业标准；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十）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工作。贯彻落实建设行业科技、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和建筑节能管理制度；负责全区建筑节能减排、绿色建筑发展、墙体材料革新、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可再生能源利用等工作。

（十一）拟订物业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物业行业管理办法，负责监督管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使用工作；负责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备案及过程监管工作；负责全区老旧住

宅小区整治工作和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作。

（十二）负责贯彻落实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城市危房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计划，负责区级房屋征收工作；负责城市危房管理和城市危房鉴定工作；负责拟订区棚户区改造规划、年度计划，制定区棚户区改造方案并贯彻实施；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城中村”改造相关工作。

（十三）拟订地下综合管廊中长期建设计划，制定地下综合管廊运营、维护管理办法和配套政策；监督综合管廊运营和维护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的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引进、利用外资工作，指导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勘察设计和物业管理等相关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负责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对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指导全区建筑劳务输出工作。

（十五）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负责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监督管理。

（十七）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监督管理工作。

（十八）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支油、支铁建设协调工作。

（十九）负责直管公有住房的资产、售房款和售后维修资金的管理工作。

（二十）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二十一) 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信息采集、整理、统计、分析、发布等工作。

(二十二)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459.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71.9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7.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062.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49.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171.9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31.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631.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631.04	总计	62	11631.0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石家庄市井
隆矿区住房
单位：和城乡建设
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631.04	11631.04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47.25	147.25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147.25	147.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141	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6.26	6.26					
212	城乡社区支 出	8062.05	8062.05					
21201	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	2139.1	2139.1					
2120101	行政运行	614.22	614.2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74.88	74.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 区管理事务 支出	1450	1450					
21203	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	5922.95	5922.9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 设施建设	3288.93	3288.9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 区公共设施 支出	2634.01	2634.01					

221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49.78	1249.7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16.03	1216.0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83	38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83	3.8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814.4	814.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8	1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4	3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74	33.74					
229	其他支出	2171.96	2171.9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71.96	2171.9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71.96	2171.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
单位： 房和城乡建设局（本
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631.04	870.09	10760.94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47.25	147.25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147.25	147.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141	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6.26	6.26				
212	城乡社区支 出	8062.05	689.1	7372.95			
21201	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	2139.1	689.1	1450			
2120101	行政运行	614.22	614.2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74.88	74.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 区管理事务 支出	1450		1450			
21203	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	5922.95		5922.9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 设施建设	3288.93		3288.9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 区公共设施 支出	2634.01		2634.01			
221	其他城乡社 区公共设施 支出	1249.78	33.74	1216.0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16.03		1216.0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83		38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83		3.8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814.4		814.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8		1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4	3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74	33.74				
229	其他支出	2171.96		2171.9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71.96		2171.9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71.96		2171.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石家庄市井陘矿区
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459.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71.9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0	147.25	147.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062.05	8062.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49.78	1249.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171.96		2171.9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31.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631.04	9459.07	2171.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631.04	总计	64	11631.04	9459.07	2171.96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石家庄市井
隆矿区住房
和城乡建设
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459.07	870.09	8588.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25	147.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25	147.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	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6	6.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62.05	689.1	7372.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39.1	689.1	1450
2120101	行政运行	614.22	614.2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88	74.8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50		14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22.95		5922.9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288.93		3288.9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634.01		2634.01
221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49.78	33.74	1216.0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16.03		1216.0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83		383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83		3.8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814.4		814.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8		1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4	3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74	33.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1.86	30201	办公费	6.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9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7.1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3.29	30205	水费	1.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71	30206	电费	0.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7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	30208	取暖费	7.2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	30211	差旅费	1.5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2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28.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4.0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62.25	公用经费合计						107.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石家庄市井
隆矿区住房
和城乡建设
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71.96	2171.96		2171.96	
229	其他支出		2171.96	2171.96		2171.9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71.96	2171.96		2171.9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71.96	2171.96		2171.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石家庄
市井陘矿区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
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		2		2		1.66		1.66		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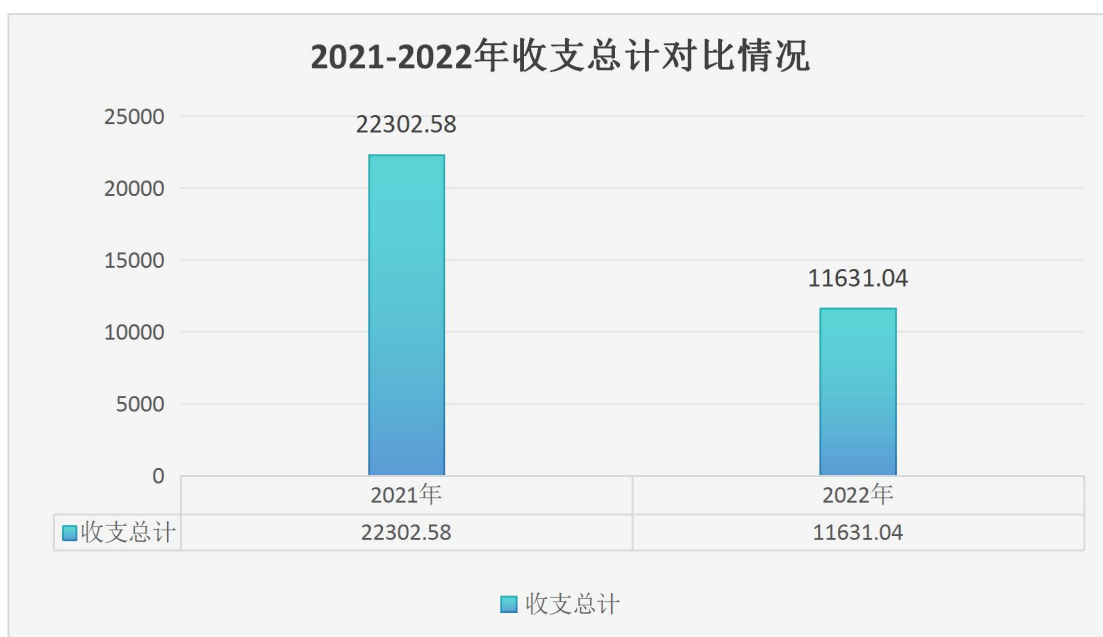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631.04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1671.54 万元，下降 50.09%，主要原因是减少新建工程项目及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经费，节约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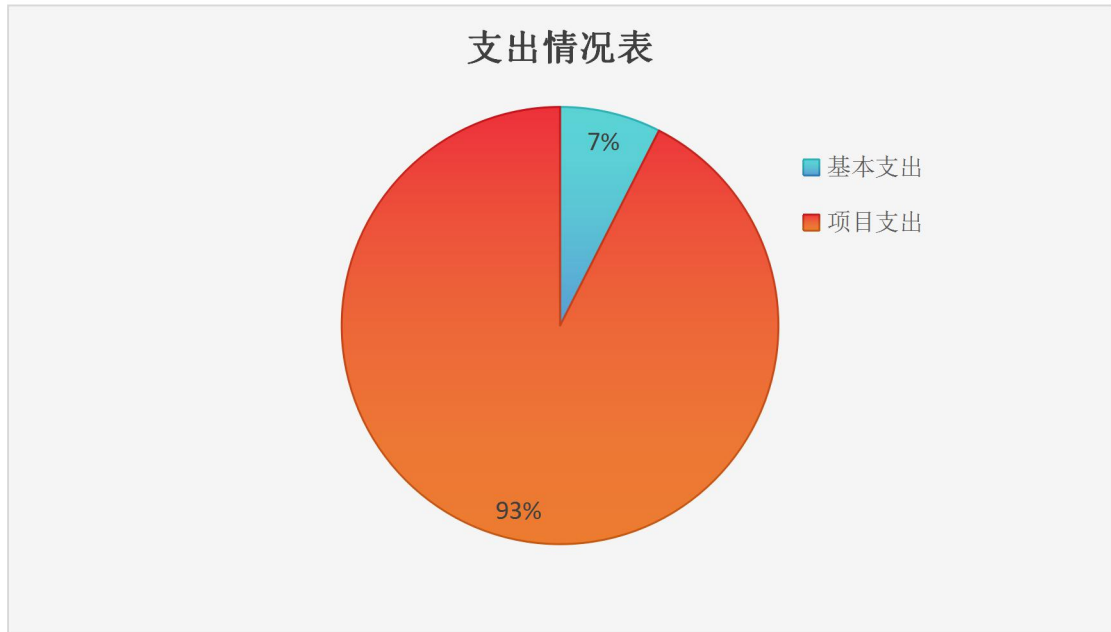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11631.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631.04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支出合计11631.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0.09万元，占7.48%；项目支出10760.94万元，占92.52%；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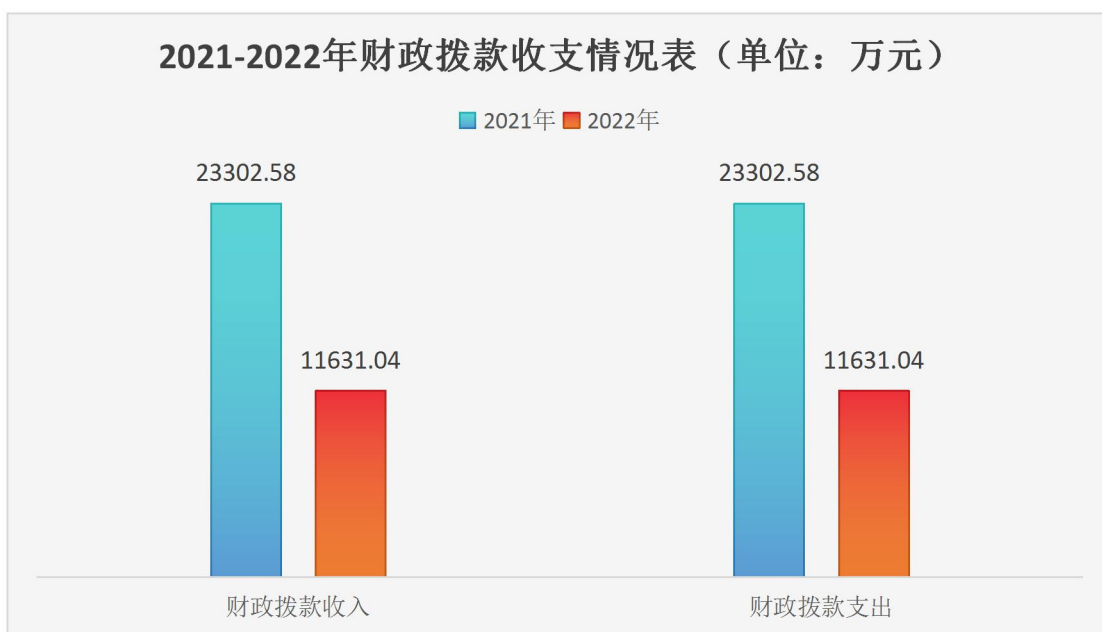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631.04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1671.54 万元，降低 50.09%，主要是压缩经费，节约开支，减少新建工程项目等；本年支出 11631.04 万元，减少 11671.54 万元，降低 50.09%，主要是减少新建工程项目及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同时压缩经费，节约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459.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504.95 万元；主要是减少新建工程项目及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收入；本年支出 9459.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504.95 万元，降

低 50.12%，主要是减少新建工程项目及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71.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66.61 万元，降低 49.94%，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节约开支，减少新建工程项目等；本年支出 2171.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66.61 万元，降低 49.94%，主要是压缩经费，节约开支，减少新建工程项目等。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收入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支出一致。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63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2%，比年初预算增加 742.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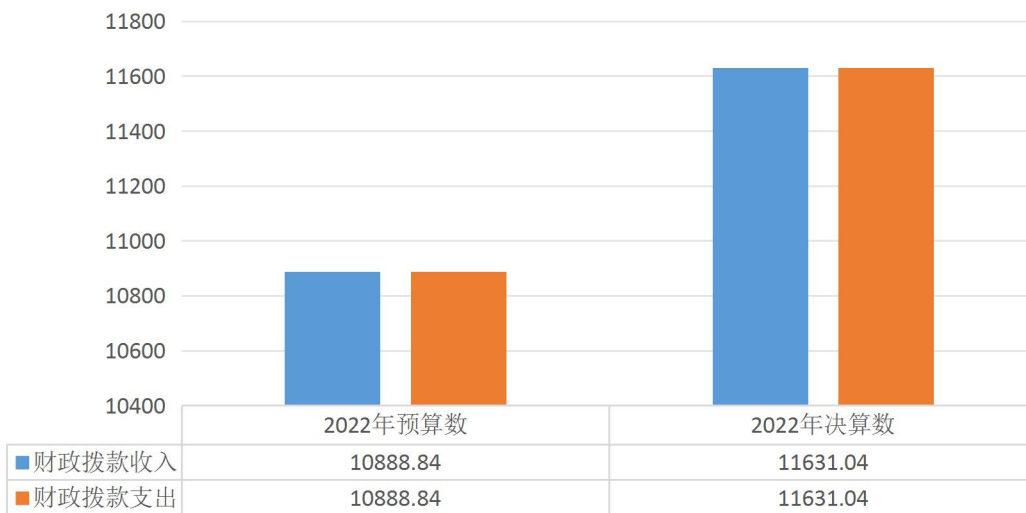
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本年支出 1163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2%，比年初预算增加 742.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66.54%，比年初预算增加 5910.23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266.54%，比年初预算增加 5910.23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9.59%，比年初预算减少 5168.04 万元，主要是减少财盛公司、横北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本息和天护新城、横南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本息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29.59%，比年初预算减少 5168.04 万元，主要是减少财盛公司、横北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本息和天护新城、横南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本息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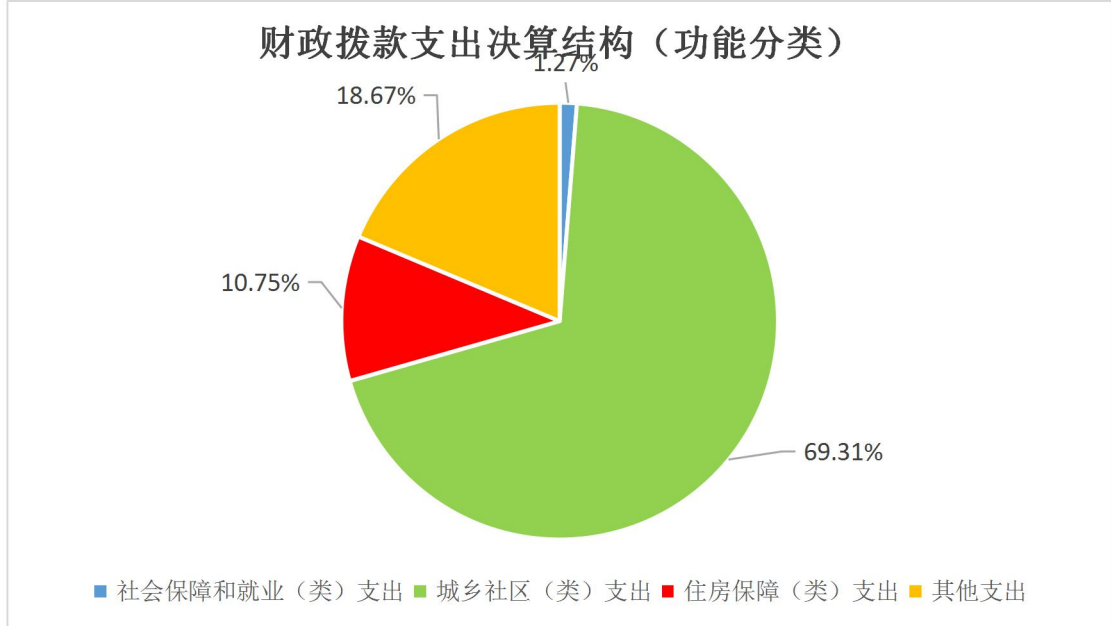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与年初预算持平。

2022年财政拨款预决算对比情况表（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631.0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7.25万元，占1.27%，主要用于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离退休人员工资、交通费、荣誉津贴、独生子女费等；城乡社区（类）支出8062.05万元，占69.31%，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日常经费、棚户区贷款本息、基础设施工程等；住房保障（类）支出1249.78万元，占10.75%，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保障房物业费、困难家庭租金补贴、棚户区改造；其他支出2171.96万元，占18.67%，用于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主体项目工程、中水回用提升工程。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70.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2.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7.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较预算减少 0.34 万元，降低 17%，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经费；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6%，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经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2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预算持平。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对比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1.66万元，完成预算的83%。较预算减少0.34万元，降低17%，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经费；较上年减少0.01万元，降低0.6%，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经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单位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一致；与2021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6万元：本单位2022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0.34万元，降低17%，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经费；较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0.6%，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经费。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2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

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本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7.84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32.19 万元，降低 23%。主要原因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713.9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681.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713.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56.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1%。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无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无增减变化。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预算项目 23 个，共涉及资金 5552.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井陘矿区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主体项目工程、天护新城、横南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本息等 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181.4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组织对“2022 年井陘矿区城区排水防涝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等 1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对“2022 年井陘矿区城区排水防涝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委托内部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的预算执行、目标的完成情况、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受益群体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评价，该预算项目均已完成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2 年井陘矿区城区排水防涝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及中水回用提升工程两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2 年井陘矿区城区排水防涝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井陘矿区城区排水防涝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00 万元，执行数为 2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修整渠道约 5751 米，铺设排水管道约 6944 米。通过治理城区排水管网、排涝水系，促进排水事业良性发展，减少或消除洪涝灾害对城市生产生活秩序的影响。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矿区住建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井陘矿区城区排水防涝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		实施(主管)单位	矿区住建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2500	到位数:	2500	执行数:	25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他	2500	其他	2500	其他	25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治理城区排水管网、排涝水系,促进排水事业良性发展,减少或消除洪涝灾害对城市生产生活秩序的影响。		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修整渠道约5751米,铺设排水管道约6944米		按要求完成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98%	10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工程建设		按要求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500	25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相关产业经济发展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排水事业良性发展,减少或消除洪涝灾害对城市生产生活秩序的影响。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涝治理的可持续性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城区居民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 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 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	---

(2) 中水回用提升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水回用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29.21 万元，执行数为 529.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中水回用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提高污水利用率，满足了石钢项目的顺利落地及生产用水需求，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矿区住建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水回用提升工程		实施(主管)单位	矿区住建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529.21	到位数:	529.21	执行数:	529.21	
	其中:财政资金	529.21	其中:财政资金	529.21	其中:财政资金	529.2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实施中水回用提升工程,提高污水利用率,满足石钢项目落地生产用水需求。		按要求完成工程建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中水回用项目新建输水管线 8533 米,新建两座加压泵站及远程控制系统		按要求完成工程建设	按要求完成工程建设	10
		质量指标	中水回用提升工程验收合格率		≥98%	≥98%	10
		时效指标	中水回用工程完成及时率		≥98%	≥98%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529.21	529.21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石钢项目落地,为民增收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我区经济项目建设,创造人员就业条件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为居民提供一个安全舒适,优美的生活环境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98%	≥98%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 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 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工作组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对 2022 年 29 个预算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做好既定项目的推动跟进，申请上级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中水回用工程项目等改造工程，为我区城市建设工作提供资金保障。2022 年 29 个预算项目均实现了绩效目标指标，评为优秀等级。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